

法治周刊

05-08版

责编:王玮
电话:(010)67113382
传真:(010)67113772
E-mail:hjbslaw@sina.com

■ 动态

查封扣押,经济处罚,
行政拘留悉数到位

南通对同一违法行为
实施三重打击

本报讯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公安局近日对一家印染企业法人蔡某某行政拘留,拘留时间为10天。

据了解,1月20日,通州区环保局接到举报,反映位于通州区二甲镇进东村十六组的某印染企业北侧、通吕河南侧出现明显红色污染带。通州区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城区中队执法人员迅速赶到现场,并沿河开展排查。

经查,涉事企业在其所属的2台定型机下污水槽外偷挖了一条直接连接雨水管的水槽,将定型机产生的轧色废水直接通过雨水管排放至通吕河,导致通吕河南岸出现长约100米的红色污染带。通州区环保局监测,这条红色污染带属第二类污染物。

2月12日,通州区环保局执法人员送达《查封决定书》和《处罚决定书》,查封2台产生污染的定型机15天,时间从2月12日~2月26日,同时对企业处以6万元罚款。

另外,这家企业擅自改道污水槽至雨水管道直接排放未经处理的红色废水,并造成污染,其行为已构成以暗管逃避监管的方式非法排污。

依据新《环保法》第六十三条第(三)项规定,企业有上述行为的,除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处罚外,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处以拘留。

由于这起案件符合移交公安条件,通州区公安局受理查明情况后,蔡某某送通州区拘留所执行拘留。

周斌如 李婷 李苑

北京大兴区
开展专项执法检查

一家具厂粉尘无组织排放
被查封

本报讯 记者近日跟随北京市大兴区环保局监察支队执法人员,来到大兴区黄村镇孙村的一家家具厂。这个厂由于违法排污行为较为严重,按照新《环保法》规定,执法人员对其排污设施进行了现场查封。

一进入厂区,刺鼻的气味和空气中到处漂浮着肉眼可见的粉尘,就呛得人无法呼吸。记者看到,在厂区内,无论是打磨、抛光还是喷漆车间,完全没有安装任何环保处理设施,所有的粉尘等污染物都是通过排风扇直接排放到大气环境中。按照规定,环保部门对这些排污设备进行了现场查封,并责令其立即整改。

执法人员说,在新环保法实施前,环保部门只能进行行政处罚、责令整改,很多企业都有在被处罚的同时继续违法排污的情况。而现在,对于这种违法情况,环保部门有权对企业进行为期30天的查封,如果30天后没有整改,可以将查封时间再延长30天,也就是两个月,两个月后如果依然违法排污,环保部门将对其进行扣押、停产整治、移交公安机关行政拘留等。这些手段对制止这类违法排污行为的效果是很明显的,一是能够在第一时间制止污染企业的违法行为,查封设备后能起到立即停止排放的作用;二是可以促进企业转产或者加大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加大企业对环保的投入。执法人员说。

据了解,自新《环保法》正式实施以来,北京市大兴区环保局认真学习新增的多种执法手段,精心策划,分时段、分行业,针对不同的违法行为,分别开展了专项执法检查。

自3月下旬开始,以信访举报、日常检查、镇街摸排为线索,已经对符合条件的12家违法排污企业进行了查封等行政强制措施。这些企业主要涉及喷漆废气及喷塑粉尘未经处理直接排放等违法行为,查封时间为30天。

目前,被查封的12家企业正在进行积极整改。其中有8家单位已经明确承诺,要彻底取消喷漆、喷塑工艺,2家承诺进行工艺改造,2家企业表示将于近期停产搬迁。

下一步,大兴区环保局将随着今年北京市全市环保大检查工作深入开展,在前期乡镇、村、社区摸排的基础上,继续加大执法力度,用好用足新环保法赋予的新手段,并加大对违法企业曝光力度,让守法成为各排污企业的新常态。

刘琼

广东开出首张按日计罚罚单

被罚公司:成立环保管理委员会,追加环保投入超千万

本报记者钟奇振 通讯员陈惠陆

“有牙还需真咬”,近期关于新环保法实施以来执行情况的讨论不绝于耳。如何才能不让新环保法变成“纸牙齿”?

在广东,新环保法的牙齿可谓“钙质”充足,省环保厅一季度数据统计显示,全省环保部门共查封扣押违法排污企业65宗、限产停产8宗、移送行政拘留7宗、移送涉嫌环境犯罪34宗。

其中,广东省首宗,也是一季度唯一宗环保按日计罚罚单由肇庆环保部门开出,一家大型玻璃企业因废气超标被累计处罚款达48万元。经整改,这家企业目前废气排放已达标,处罚以来,这家企业累计追加环保投资超千万。

公司负责人表示:“新环保法颁布,就是一条高压线,切勿触碰。”



▲工厂门口。 陈惠陆摄



▼已恢复正常的脱硫除尘设施。 陈惠陆摄

复查 废气超标更严重

去年12月中旬,肇庆市环保局接到环境保护部信访转办单,称位于肇庆四会大沙镇富溪工业园的欧文斯(肇庆)玻璃容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文斯)废气治理设施停止运行,违法使用石油焦粉燃料(符合要求)。

经环保部门多次暗访后,今年1月20日,肇庆市环保局突击检查企业废气处理设施,检查发现,欧文斯玻璃熔炉正在低负荷生产,废气治理设施没有运行。现场采样监测结果显示,烟

尘排放浓度超标1.08倍,执法人员当即责令其整改,并处罚款4万元。

2月3日,第一张罚单送达后,环保部门告知欧文斯按照新环保法规定,从送达之日起30日内将进行复查,复查不达标将按日计罚。

2月13日,离第一张罚单送达日过去11天,肇庆环保部门对欧文斯进行复查,发现其排放的废气仍然超标。而且,除烟尘排放浓度不达标外,还出现二氧化硫超标。意外的是,明

辩解 称电力供应不稳定

据了解,欧文斯(肇庆)玻璃容器有限公司前身为民营肇庆嘉信玻璃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由美国欧文斯伊利诺斯(Owens-Illinois,以下简称O-I)集团正式并购。

O-I集团是世界上最大的玻璃瓶罐制造商之一,在全球范围内,每两只玻璃瓶罐就必定有一只是由这个集团及旗下的子公司制造。雀巢、珠江啤酒、百威啤酒、蓝带啤酒、海天调味品

品、味事达、李锦记、九江酒厂等都是其公司服务客户,年产能超过23万吨。这么大型的公司废气排放会不过关?第二次复查时为何反而超标更高?

公司总经理卢澄宇称,第一次检查时,正好赶上大沙镇拉闸限电,为了保证炉窑的正常电力供应,就暂停了废气治理设施的电力。第二次复查时已经做好准备却又停电12个小时,加

处罚 按日计罚48万元

据陈展荣介绍,欧文斯48万元的按日计罚罚单近日已全部到账。3月27日,在对欧文斯进行第三次检查时,其废气排放烟尘、二氧化硫均已达标。

“按日计罚震慑力确实很大,以前环保部门顶多开出50万的罚单,新环保法实施以来,处罚力度加大,按日计罚可以无上限,每天几万元企业肯定会怕,还能现场扣押、移送公安机关

反思 环保工作要做于细

4月16日下午,本报记者来到欧文斯公司时,公司正在满负荷进行生产,高高耸立的烟囱里,没有任何可视的烟尘排出,园区也无刺鼻的味道,只能从机器散发的的高温中察觉烟气治理设施正在运作。

经过这次处罚后,公司从抵触辩解到欣然接受,反思自己即使在停电

时也应该做好环保,出现紧急情况时更要做好应急处置。提前做好应急预案就是关键。卢澄宇告诉记者,“在成立环保管委会后,公司追加投资200万元用来购买备用发电机,追加30万元购买备用除尘布袋,并自查漏洞,购买了一套备用清灰交换器,花费80来万。”

而领到广东省首张按日计罚罚单的欧文斯总经理卢澄宇更是知道了这部“长了牙”的新环保法的“厉害”。卢澄宇说,“过去还是不够重视,思想上转变不过来,现在新环保法要求更高了、标准更清晰了、处罚更严厉了,同时还要负法律责任。它(新环保法)就是一

条高压线,不触碰还是自由的,一旦触碰了就要负责。为此,公司还特地成立了环保管理委员会,将责任明确到人。”

肇庆市环保局工作人员表示,新环保法实施后,一些曾经阻挠突击检查的厂内保卫等,现在也有很明显的转变,以前拿证给他们看,还被质疑证件造假,态度蛮横,而现在见到环保部门检查,门卫还会敬个礼。

“此外,此事还引起欧文斯全球总裁重视,亚太区总裁亲往肇庆,从欧洲采购一台价值七八百万的进口脱硝设备,加上追加的超千万环保投入,以及此前投入的1700多万元,欧文斯环保投入将达3000万左右。正在组装的脱硝设备预计在5月底正式运行。”卢澄宇说。

“我们已经按照未批先建的高限对美鑫公司进行了处罚,铜川市对这件事也是特别重视,现在我们还专门派出驻厂监察员每天在厂区实地检查它的停工状态。”张立宏说,在他看来正是新环保法强大的威慑力和监督力,才促使这类大型企业下决心对环保问题进行整改。

“停止建设对于企业来讲每天都会有一笔不小的损失,”美鑫公司总经理助理白兵盈说,“现在之所以停下来,是因为新环保法对拒不执行停止建设的企业,将被按日处罚,企业法人将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公司现在特别重视这个事情,谁也不敢以身试法,现在只能停止建设,等待相关环保手续完备以后再开工建设。”

肖成 李涛

■ 热点

严格执行新法新规新标准
河南一季度查处
违法案件463起

本报记者邵丽华 见习记者刘俊超 郑州报道 记者日前从河南省环保厅获悉,新《环保法》实施以来,河南坚决出重拳、用重典,全覆盖、零容忍,积极推动环境保护大检查活动,组织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涉重金属企业污染、蟒沁河流域实施水污染物排放新标准等专项执法检查,依据新法新规新标准强化环境执法监管,严厉查处环境违法案件,推进新《环保法》贯彻落实取得初步成效。

一季度,河南省共立案查处各类环境违法案件463起,下达处罚决定书341个,处罚金额3145.99万元,实施挂牌督办案件9起。全省按照新法新规新标准查处环境违法案件182起。其中,按日连续处罚34起、查封扣押34起、限产停产38起、未批先建55起,涉及违法企业166家。

一季度,河南省环保厅共办理各类环境违法案件57起。其中,行政处罚案件43起,对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汝州中岳科技制釉有限公司、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责任公司等18家企业下达了处罚决定书,处罚金额238万元,分别是去年同期的239%、360%和441%;对三门峡惠能热电有限公司实施环保“黑名单”管理,解除挂牌督办案件6起,撤出环保“黑名单”管理7起。省环保厅按照新法新规新标准查处环境违法案件4起,目前正在按照法定程序进行处理。

河南省环保厅积极利用刑事司法手段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一季度,全省有21起案件移送司法机关或者正在办理相关手续,追究刑事责任人员1人;治安管理处罚案件3起,治安拘留2人。

据河南省环保厅副厅长陈新贵介绍,河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新《环保法》的贯彻执行,今年全省将持续开展环保新法新规新标准贯彻执行年活动,严格执行新法及其配套办法和新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针对需要依法采取按日连续处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行政拘留、移送司法等措施的环境违法行为,集中依法作出处理决定,严厉查处环境违法行为。对查处的环境违法问题,将及时向新闻媒体通报。

未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直排酸洗废水

武汉一企业被查封

本报记者鄢祖海 通讯员郑红刚 于海涛 武汉报道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环保局近日对辖区涉嫌违法排污的宏益机械加工厂依法实施了查封,此举是新《环保法》实施以来,武汉市环保部门首次对违法排污企业实施查封、扣押强制措施。

根据武汉市环保局关于开展环保大检查的部署要求,江岸区环保局迅速组织执法人员,对辖区内工业企业进行拉网式排查。

4月10日,区环保局执法人员巡查发现,辖区内宏益机械加工厂酸洗车间未采取污染防治措施直排酸洗废水,执法人员立即下达现场执法文书,责令企业立即停止违法排污行为,并接受调查处理。经进一步核查,这家企业于去年12月底承租100余平方米的厂房用于机械加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酸洗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据了解,酸洗废水渗入土壤,时间长了会造成土壤钙化,破坏土层松散状态,破坏生态环境。宏益机械加工厂虽然生产规模不大,生产作业也属于间歇性,但其无任何治污设施直排工业废水行为,已涉嫌违反新《环保法》第四十二条。对此,江岸区环保局依据新《环保法》第二十五条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查封、扣押办法》第四条规定,对宏益机械加工厂酸洗车间、设施予以查封。



图为查封现场。 鄢祖海摄

未批先建,无视环保部门处罚决定

陕西叫停美鑫公司在建项目

本报讯 新《环保法》的实施,对于违法企业有了查封、扣押、移送司法机关和按日计罚等强硬措施,正是这种强有力的措施,才让陕西省铜川市一处省重点建设项目停止了违法的步伐。

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鑫公司)是一家由陕西有色和陕西煤业集团各50%比例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30亿元,作为铜川市董家河循环经济产业园的主导企业,美鑫公司拟投资150亿元,建设年产30万吨铝合金、30万吨碳素、20万吨铝深加工及与之配套的300万吨/年煤矿、4×300MW火力发电设施等循环经济项目。

美鑫公司是铜川市、陕煤化、陕有色强强联合的重大成果,是铜川市经济转型和产业升级的重要载体,更是

铜川市按照“大集团引领、大项目支撑、集群化推进、园区化承载”思路,大力实施项目带动战略、工业强市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着力打造西北最大循环经济产业示范园的重要体现,然而就是这样一家陕西重点建设项目却存在着不少环保问题。

记者在铜川市走访美鑫公司时看到,原本应该正在建设的2X350MW发电机组(1、2号机组)及治坪煤矿项目都已经停工了,工地上只有零星的几个工作人员。

美鑫公司总经理助理白兵盈告诉记者,“现在工程都已经停工了,仅有的几个工人是负责看护场地的,有些按照合同采购的设备,因为没办法退货,现在只能运来堆放到空空的场地上”。

记者从陕西省环保厅了解到,美

鑫公司存在未批先建的环境违法行为,年产30万吨铝镁合金项目和年产120万吨治坪煤矿项目未报批环评手续,其配套动力站2X350MW发电机组(1、2号机组)及治坪煤矿项目擅自开工建设,治坪煤矿项目于2014年10月已经停止建设,但是,美鑫公司2×350MW发电机组,去年却拒不执行环保部门停止建设的决定。

2014年10月9日和10月31日,铜川市环保局针对美鑫公司未批先建违法行为,先后下发了《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其立即停止建设,限2014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报批,在环评手续未通过审批前不得擅自开工建设。

但是2014年12月4日,环保部门现场检查时,企业2X350MW发电机